南都公益基金会第一届理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南都公益基金会筹备情况的报告

徐永光

（2007 年 6 月 29 日 北京）

南都公益基金会从 **2006** 年年初开始酝酿筹建。

2 月，我和庆治讨论了《南都基金会设立计划书》，对在中国当前经济社会发展背景下成立南都基金会的时机和机构发展目标达成了共识（《南都基金会设立计划书》附后）。

3 月，与民政部民间组织管理局孙伟林局长就基金会成立和请民政部做业务主管单位进行了沟通。得到孙局长的积极支持。

4 月，向民政部递交基金会申请文件。

5 月，递交申请民政部作为基金会业务主管单位的报告。

7 月，接到民政部民间组织管理局局审同意的通知，要求基金会注册的原始基金到位。

8 月初，基金会原始基金人民币 **1** 亿元打入民政部指定帐户。

10 月，民政部部审同意并报国务院批准。

2007 年 **5** 月 **11** 日，民政部发出《南都公益基金会设立登记的批复》。

5 月 **17** 日，何伟理事长到民政部与孙伟林局长签署民政部作为南都公益基金会业务主管单位有关事宜备忘录。

历时 1 年的基金会审批终于完成。离《计划书》提出的“**2006** 年 **3--4** 月向民政部递交注册申请，**2006** 年 **6** 月机构挂牌”的预期相去甚远。应了“好事多磨”这句话。

筹备工作概言之，是在三个方面下功夫。

一是在沟通融合上下功夫。从公募基金会的创始人到非公募基金会的共同发起人和执行人，对于我来说是新的挑战新的创业；从做商业营利企业到创建非营利机构，对于庆治和南都其他出资人来说也是新的挑战新的创业。我们都面临体制转换的考

验，因此沟通、理解，融合、默契特别重要。我和庆治除了在北京、上海多次面谈和电话沟通之外，来回 E-MAIL 就有 57 封；与何伟理事长也有过多次沟通，和海光、林旦、晓光一起开会讨论。在沟通中，我的意见多次被否定，我的思路有很大的调整。这可以从《计划书》中的设想到现在项目定位的变化中看出来。开始我比较强调公益文化、志愿精神、心灵关怀方面；庆治则十分注重项目的直接效益以及在项目推动中引发的精神价值。理事会将要讨论的机构使命和愿景，以及把"新公民学校"定为推动农民工子女教育的核心项目，都体现了庆治的思路。在这个过程中，我非常清醒自己作为执行者的角色定位，并坚持一条原则：在大的方向、目标一致的前提下，具体做什么、怎么做，必须要有高度共识；必须保持执行层和决策层的和谐，保证机构治理的有效性。今天请理事会决定的事项，都已与南都集团理事经过反复讨论；同时，也多次听取了康晓光理事和拟任理事黄传会先生的意见。

二是在战略规划上下功夫。基金会待批期间，正值中国资本市场迎来黄金时期，这对基金会是一个损失；但也使得我们有时间比较从容地对项目可行性方案和机构发展战略进行深入研究，这是理事会进行科学决策的前提，而正确的决策对于提高基金会的资金使用效率，增强机构的影响力，达成机构的使命是至关重要的。在南都基金会筹备期间，正值麦肯锡公司陈宇廷先生和程玉女士联合多家大公司发起成立公益伙伴基金会（NPP，在香港注册）。NPP 的使命是建设与发展中国公益产业，途径是为非营利组织提供专业技术支持。我是 NPP 的发起理事，近水楼台先得月，邀请程玉担纲"新公民学校"的项目研究。现在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就是在程玉主持下、组织各方面的力量完成的，具有较高的水准。在研究过程中，北京理工大学杨东平教授、中央教科所吴霓研究员、人民政协报教育周刊主编贺春兰等做出了积极的贡献；奥美广告公司的一批志愿者参加了"新公民学校"品牌推广的设计。

三是在制度建设上下功夫。非公募基金会在中国刚刚兴起，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制度，建立一套好的内部管理制度，不仅是南都基金会自身建设的需要，也是对整个行业健康发展的贡献。提交这次理事会审议通过的有《理事会工作制度》、《监事工作制度》、《新公民计划公益项目管理制度》、《新公民学校项目管理规则》、《合作项目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薪酬制度》。借助现代信息手段提高基金会的管理效率和管理的透明度是我们的追求，按照《南都基金会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方案》开发的这个系统已经可以投入运行。关于财务管理，我们将严格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

制度》，并邀请该项制度的主要起草人陆建桥先生担任监事。我们还需要根据业务工作开展的需要，制定《南都基金会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细则》。这两项制度已经完成起草，但还缺乏实践的检验，考虑经过一段时间实际运用之后再提交理事会讨论比较适宜。

南都集团为基金会建立及时安排原始基金，同时为基金会的办公室购置，办公设备配备提供了全部资金。筹备经费虽非基金会支出，但筹备组也是努力节俭办事，决不铺张浪费。一年多来，业务招待费一项共支出 7600 多元，每月不到 600 元。

在基金会筹备过程中，我们重点研究的农民工子女教育问题也受到了媒体的关注。2007 年 2 月 4 日，中央电视台《春暖 2007》大型公益节目上，南都公益基金为改善农民工子女成长环境的资助计划正式向社会宣布，引起良好反响。3 月份两会召开，我提交了关于农民工子女教育的两份提案，媒体做了许多报道，报道我的身份是“南都公益基金会筹建负责人”，我也以这个身份做了新华网访谈。新公民杯大学生公益项目征集大赛自 4 月中旬正式启动，4 月 14 日，大赛开赛。大赛由京沪两地 10 所高校学生社团发起、青基会社区文化委员会和展望计划办公室协办，南都公益基金资助。这是第一次在全国范围内动员大学生参与农民工子女教育活动的赛事，受到大学生群体的热情关注。至 6 月 12 日报名截止，网站注册用户 511 个，有效报名参赛团队 210 个，其中设计类项目参赛团队 134 个，实施类项目参赛团队 76 个；覆盖了全国 22 个省市近百所高等院校。 大赛初审 36 个参赛团队进入网络投票，10 天内投票人数达 323492 人次。竞赛和宣传并举，成为“新公民计划”实施前的预热；一批优秀的实施类项目和设计类项目脱颖而出，为基金会的资助项目数据库做了铺垫。南都基金会 5 月获批， 5 月 30 日新华社发出通稿：《南都公益基金会将为农民工子女捐建百所民办公益学校》，这篇六一儿童节新闻通稿被中央媒体和各大官方和门户网站广泛转载，新华社记者鹿永健还为此写了一篇新华时评：《解决农民工子女入学离不了制度创新》，观点很到位。在理事会批准项目计划后，准备 7 月 5 日召开记者会，开始项目招标。这个信息已经在新华社通稿中提前披露。

南都基金会的成立，要特别感谢民政部的支持。李学举部长亲自指示由民政部做南都基金会的业务主管单位，民间组织管理局孙伟林局长、杨岳副局长为推动批准做了许多努力。还有非营利组织行业内，社会上许多朋友都很关心南都基金会的建立。白岩松先生欣然接受担任基金会监事；担任顾问的陈宇廷先生和叶祖禹先生既是商业

精英，又是非营利组织专家，在基金会筹备期间给了许多帮助；还有国务院法制办朱卫国先生，是《基金会条例》的主要起草人，他提出做基金会的志愿者，我们请他担任顾问。感谢他们把南都基金会的事业当作我们共同的事业，有这么多志同道合者的支持，我对实现南都基金会的目标充满信心。

附：

南都基金会设立计划书

本稿是根据周庆治与徐永光的多次讨论的意见、由徐永光草拟；周庆治与徐永光于 2006 年 2 月 20 日在上海再次深入讨论后，由徐永光整理。

一、背景

1、 中国非营利组织的发展现状

政府主导、双重管理的局面一时不会改变。

少数官办非营利组织（GONGO）垄断了民间捐赠资源,多数缺乏活力，卓越组织凤毛麟角。

草根 NPO（非营利组织）大多没有得到合法登记，资源严重短缺，生存发展困难。

NPO 整体发展水平低下，影响了整个行业的公信力。

非公募基金会依据《基金会管理条理》设立，是迄今唯一可能由民间力量主导的 NPO。因为公司（富人）-周不主张用这个提法-慈善需求的增长，预期今后 2、3 年内会出现注册热潮；5—10 年内渐成气候，与公募基金会平分秋色。

公司（富人）慈善的利益诉求大体分为三种类型：1、急功近利型；2、发展战略型；3、公共利益型。目前中国公司大体在第一类，跨国公司大体为第二类，第三类一般为国外老牌的私人基金会，如福特基金会、洛克菲勒基金会。

尽管国内一些公司、富人要拿出钱来做慈善，但在短期内多数难以做得很纯粹；这类基金会的治理、管理水平也不会很高。

南都公司有意出资办一个优秀的非公募基金会。“公共利益型”应是基金会的最高追求。

2、 民间慈善捐款的现状及其原因

一项研究表明，2002 年，中国的私人捐赠人均只有 0.92 元人民币,总共 10 多亿,大约占当年 GDP（102398 万亿）的万分之一。

对这个数字的准确性需进行分析。如果把企业给政府的捐款、慈善排行榜公布的

捐款和民间组织接受的捐款都加在一起，肯定比这个数字要大。但是，企业给政府捐款，往往带有用钱换取政策优惠或资源的动机，与其说是捐款，不如说是高回报的投资行为；慈善排行榜的捐款数则是被夸大的，即把承诺捐款数（如承诺捐 1000 万每年只拿捐款的利息 50 万）当成捐款数公布；还有，我们讲的私人捐赠也不应包括国有企业的捐款。如果扣除上述因素，真正给民间组织的私人捐款可能还到不了 GDP 的万分之一。

2003 年，美国私人捐款（含个人、企业和基金会捐款）2410 亿美元，人均 828.7 美元，占当年 GDP（110193 万亿美元）的 2.19%。

中国和美国人均收入相差 38 倍，而人均慈善捐款相差了 7000 多倍。世界银行沃尔福威茨先生在中国 NPO 负责人座谈时说：“在美国的慈善活动中，华人总是最热心的捐款者。看来中国慈善捐款少的原因，不在文化层面。”

造成上述局面的原因大体有五条：第一政府揽活过多，放权不够；第二公众意识薄弱，尚需培养；第三富人出生太晚，还未成熟；第四（慈善）组织信誉不高，能力不足；第五税收政策落后，不利捐款。

政府、企业和民间组织是社会“板凳的三条腿”。三大部门均衡发展，三足鼎立，社会才能稳定。现在是政府这条腿太长太壮；民间组织这条腿太细太短。这对于构建和谐社会是非常不利的。

非公募基金会是强壮第三条腿的重要力量。

3、 大型基金会的职能

几乎在任何国家，NPO 的社会职能无非体现在三个方面：

一是均衡社会分配、促进社会公正的职能—公募基金会以此为重。

二是提供社会服务、实现公民互助的职能—志愿服务和项目实施机构以此为重。

三是倡导社会潮流、进行社会创新的职能—私立基金会以此为重。

美国有 56，000 多家基金会，总资产近 5，000 亿美元，其中私人基金会约占 85%，公司基金会约占 5%，面向公众筹款的社区基金会资产还不及基金会总资产的 10%。私人和公司基金会主要是资助型的，社区基金会兼有资助型和运作型。

私人基金会规模一般比较大，虽然大多有扶助穷人和弱势群体的目标，但一般并不是直接救穷，而是通过具有社会创新的项目，引导穷人摆脱贫困和疾病困扰。

他们注重通过社区组织、志愿服务组织来落实项目；项目多通过公开招标来实施。

故一个大型基金会可以带动许多小型 NPO 的生存和发展，同时提高了自己实现目标的能力和资金效率。

一些私人基金会具有“思想库”、“智库”的职能，着重于国际政治问题、国家政策的独立研究。如美国传统基金会、卡内基国际和平基金会。中国还不具备这类基金会的生存环境，但可以通过项目的创新及资助有关研究，宣导社会，影响政府。

4、 慈善文化的功能

中国缺少宗教传统。牛津大学一项研究认为：“全世界有 13 亿人不信宗教，其中 12 亿人在中国”。

以儒家文化为主导的文化传统、文化力量使得中华文明传统 5000 年绵延不绝。

近代，儒家文化受到了批判，“文革”时更被“扫进历史垃圾堆”。 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一度成了新的宗教，弥补了文化断层造成的空白。

20 多年改革开放和市场化浪潮的冲击，使中国人道德价值体系面临崩溃的边缘。

周瑞金在《用头行走》序中，引用了狄更斯在描述资本主义工业化早期矛盾时写的一文字：“这是最好的时代，这是最坏的时代；这是智慧的时代，这是愚蠢的时代；这是信仰的时期，这是怀疑的时期；这是光明的季节，这是黑暗的季节；这是希望之春，这是失望之冬；人们面前有着各样事物，人们面前一无所有；人们正在直登天堂，人们正在直下地狱……”

这象是说今天的中国。

余华新小说《兄弟》写了中国 40 年。他说：中国这 40 年的变化，在欧洲花了整整 400 年。

处在如此急剧社会转型中的中国，物质增长和精神堕落的速率几乎成正比；国人的精神贫困更甚于物质贫困。而主流的政治、思想教育在群众、特别是青年眼里已经成为“皇帝的新衣”。中国需要从传统文化的优秀遗产中，从与宗教文化相通的慈善文化中找回我们正在缺失的精神道德价值。

慈善文化的传播，将使中国人更加接近“上帝”。这个“上帝”就是隐藏在每个人心中的慈善心、公德心、公益心、博爱心；就是宣扬惩恶扬善，扶危济困，助人自助、感恩之心、心灵关怀、灵魂救赎，重温“仁者爱人”、“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勿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的千年古训。

1997 年一项《全国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状况》的大型调查，“希望工程”名列“你认

为最有效的思想道德教育活动”之首，比排名第二位的“学习邓小平理论”高出 51 个百分点。体现了慈善事业创造精神、道德价值的巨大功能，反映了慈善事业最大的受益者恰恰是社会本身。17 年希望工程的全部收入才 30 多个亿，拿到上海只够修 4 公里地铁，用纯经济价值计算小得不能再小。

慈善事业、公益捐助要实现社会价值的最大化，需要在资助项目设计、资助活动的实施过程中充分体现人类关怀，深入开发志愿者在资助活动中的桥梁作用，注重施、受双方在精神、情感上的沟通、互动，让慈善成为呵护心灵的社会工程，成为灵魂救赎工程。

二、南都基金会的设立

1、类型

非公募基金会

2、原始基金人民币 1 亿元

2006 年，现金注册后，按规定应由金融机构托管，努力实现《基金会管理条例》规定的“非公募基金会每年用于从事章程规定的公益事业支出，不得低于上一年基金余额的 8 %”。

2007 年，方案 1：对基金会追加基金，达到 3 亿，每年支出需要达到

2400 万。方案 2：不追加或暂不追加，但宣布在公司再设立 2 亿元的公益基金，每年支出不少于基金的 5%即 1000 万（美国法律强制基金会支出为上年余额的 5%）。好处，一是避免基金增值压力；二是可能享受到税前列支的优惠政策（公益捐款免税税率，现为应税所得额的 3%，有望提高到 10%）；三是可以在捐款时约定使用方向，包括行政经费。

3、名称

A、以公司名“南都”命名。

体现个性，引领公司慈善潮流；

产生公司品牌与基金会品牌的互动效应。

B、 不用公司和个人名。

有利于基金会追求公共利益的纯粹境界；

有利于接受外部机构的捐款。

徐：倾向于 A 方案；周：倾向于 B 方案。

如果是 B 方案，拟包含中国传统文化元素和现代慈善理念，并应避免与一般商号的雷同。

候选名称：

上善、至善、厚德等。

上善基金会

（《道德经》第八章 ：上善若水，水善利万物而不争）

至善基金会

（《大学》：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在亲民，在止于至善。）

厚德基金会

（《易经》系传：君子以厚德载物）

因规定须有业务范围的表述，比如选择：

上善慈善文化基金会

上善人类关怀基金会；

或

至善慈善文化基金会

至善人类关怀基金会；

或

厚德慈善文化基金会

厚德人类关怀基金会

鉴于 B 方案难以选定一个非常满意的基金会“字号”，且作为公司基金会用公司字号也是国际惯例，并不影响基金会对使命的追求。拟定名：

南都公益基金会

4、业务主管单位

公益慈善类基金会，可以审请民政部为业务主管单位。

5、注册地点

北京。

6、理事长和秘书长

理事会由 9 人组成（《条例》规定 5—25 人）。

理事长暨法定代表人：何伟

按照《条例》的规定，因周庆治是南都集团的法定代表人，不能同时担任基金会的法定代表人。作为基金会的主要出资人而不能任理事长和法定代表人，显然不尽合理。为体现周庆治在基金会治理决策上的重要地位和对外形象，拟任南都公益基金会名誉会长的名誉职务。

秘书长：徐永光

三、宗旨（使命）：

传播慈善文化，(倡导志愿精神，宣扬人类关怀，)呵护心灵世界

（论证后定）。

四、业务范围：

关注中国城市化进程中的弱势群体（或农民工及其子女融入城市社会）（拟占支出的 80%）。

关注中国教育、环境保护和民间组织的发展（拟占支出的 20%）。

(再论证)

五、目标：

1、发挥公益事业创新组织和创新项目“种子基金”的作用；

2、规范管理和运作，探索中国非公募基金会的发展模式。

六、资助方式

1、设计和征选符合机构宗旨使命的项目，进行项目招标，重点资助草根 NPO 实施项目。

鉴于一些草根 NPO 还不具备法人资格，资助款可以经由官办 NPO 落实。合作模式一般为：基金会--草根 NPO；或：基金会--官办 NPO--草根 NPO。

参考：世界银行与扶贫基金会对 50 个 “发展市场项目”进行招标，每个最高资助金额人民币 25 万元，收到申请 975 份（参见有关文件）。

2、依靠志愿者群体，通过志愿者与资助、服务对象精神、情感的沟通互动，达成机构的目标。

志愿服务的价值是可以被量化的，美国每年志愿服务创造的价值超过 2000 亿美元，接近私人捐款总额。联合国秘书长安南在 2001 年国际志愿者年启动仪式上的讲话中指出：根据有些国家的测算，志愿者所创造的财富占本国国内生产总值的 8%到 14%。安南在讲话中指出，在以往计算国民生产总值的时候忽略志愿者的贡献。这意

味着，志愿者服务创造的巨大价值远远超过了服务本身。志愿服务不再是富人对穷人的施舍，而是一种改变着世界的活动，使这个世界更加团结，更加充满希望。

案例：由原朗讯中国公司总裁叶祖宇先生创立的"美新路基金"， 借鉴美国"大哥大姐"机构的经验开展了"大朋友"项目。该项目招募志愿者与在城里上学的农民工子女交朋友，机构帮助结对，进行培训并辅导一年。机构的一名专职工作人员每年发展志愿者 100 名（今后计划达到 200 名），即管理 100 对"大朋友"和"小朋友"。按每个志愿者每年投入时间 12 天、每天人工成本 150 元计，每个志愿者的服务价值为 150X12=1800 元。按照专职管理人员年人工成本 40000 元计，假设该名工作人员的成本由我基金会资助，那么，资助 40000 元，可增加志愿服务价值 1800X100=180000 元。结果是，资助投入 40000 元，产生的财富价值是 40000+180000=220000 元。直接受益（包括家庭成员）和间接影响人群十分可观。这是指当年产生的价值，往年发展的志愿者仍在创造价值，但已经不需机构辅导，没有新的管理成本。捐赠的边际效益有效地提高了社会的总价值。

七、时间表

2006 年 2 月 议定基金会设立计划书；

2006 年 3－4 月 进行项目论证，拟定理事会、监事会和机构设置方案，选定办公地点，做出本年度的开支预算；

2006 年 3－4 月 向民政部递交注册申请；

2006 年 4 月－6 月 招聘工作人员，设计会标和机构网站，制定管理规程；

2006 年 6 月 机构挂牌。

八、相关事项

1、 筹备人员：

北京：徐永光、吕朝；上海：赵亦斓。

2、 筹备经费：

预支 10 万，主要是交通费、办公费和项目论证专家费用，委托北京 NPO 信息咨询中心管理，以后作为开办费列支。